

# 成都大邑：为“老有所养”筑起安全屏障

养老问题涉及千千万万的家庭，是民生要计，更是“国之大事”。2024年以来，四川省大邑县检察院围绕“检察护民生”专项行动和最高检“十一号检察建议”要求，坚持高质效办好每一个群众身边的“小案”，切实推动老年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护。

2023年11月，辖区某养老服务公司帮助失能老人袁某烘烤褥疮，护理人员吴某启动电磁波治疗器后，离开房间护理其他老人。其间，经同事提醒，吴某闻到烧焦异味，立即返回房间将袁某抱出并送医治疗，但袁某因大面积深度烧伤医治无效死亡。

该院依法介入该案后，会同侦查机关全面收集相关证据，查明袁某死亡确系吴某在护理过程中疏忽大意、操作不当所致，并于2024年4月以涉嫌过失致人死亡罪对吴某提起公诉。庭审当日，该院邀请全县30余家养老服务机构负责人和消防、民政等相关部门负责人现场观摩。

“随着社会发展，如何让老年人安度晚年，已成为全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其中，农村留守老人、独居老人的养老服务保障亟待引起重视。这次庭审不仅为我们敲响了警钟，也让我们深思——如何从根源上杜绝养老机构安全隐患？我希望能凝聚社会各界的力量，为这一难题建言献策，共同守护最美‘夕阳红’。”庭审结束后，受邀观摩庭审的人民监督员说。

2024年5月14日，法院以过失致人死亡罪判处吴某有期徒刑三年三个月。

## 深挖火灾背后的安全隐患

“养老机构发生刑事案件，很多时候具有偶发性，但其背后隐藏的社会问题却值得深究。”该案承办检察官潘艳说。为实现“办理一案、治理一片”的效果，2024年4月，该院同步启动养老机构安全隐患公益诉讼监督，充分发挥“刑事+公益诉讼”一体履职机制，对县



2024年10月，四川省大邑县检察院检察官会同“益心为公”志愿者开展养老机构安全隐患专项监督。

域内养老机构进行逐一排查，旨在深挖案件背后养老机构安全隐患问题。

“大邑县位于成都远郊区，人口老龄化严重，养老服务需求大。全县共有养老机构30余家，三分之二位于农村和乡镇，多为小规模经营，发展水平较低，且目前收住老年人1000余人，其中75%都是70岁以上农村、乡镇的空巢、失能老人。”潘艳说。

检察官在走访调查中发现，部分养老机构存在设立时未备案登记、相关机构和从业人员资质欠缺、服务评估流于形式、安全监管“九龙治水”等问题隐患。

## 公开听证共商整改措施

安全无小事，为消除养老机构安全隐患，2024年6月，该院邀请有关部

门工作人员和“益心为公”志愿者，开展养老机构安全隐患专项监督。通过逐一梳理排查全县养老机构信息台账，选取4家问题较突出的农村养老机构进行立案调查。

养老机构管理涉及多个行政部门，为了厘清职责、凝聚共识，7月12日，该院检察长王沿琰主持召开公开听证会，邀请听证员、人民监督员以及县民政、市场监管、消防、住建等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

“各位请看这些照片，这是我们检察官通过走访调查发现的一些问题，如A养老机构收住老人2年以上，却未依照《养老机构管理办法》向民政局备案，长期游离于监管之外；B养老机构未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的要求，配备消防设施，消防控制室未严格落实24小时不间断值班



2024年10月，四川省大邑县检察院检察官会同市场监管人员查看养老机构食品采购台账。

制度，部分护理人员未取得护理资质；C养老机构未按规定配备无障碍设施设备，未严格落实食品留样制度；D养老机构未实现入住老人身心健康评估全覆盖，签订的服务协议也存在约定不明、规避责任等问题。”听证会上，检察官通过多媒体示证方式，向大家展示现场调查情况，并详细介绍了案件的背景、调查取证过程、事实认定、行政机关法定职责及法律适用等，提出了本次听证的焦点议题——养老机构的安全隐患到底该由谁来监管？并就有关部门缺乏监管等问题，提出意见建议，各有关部门负责人也就养老机构存在的问题发表意见，进一步明确责任分工，共同守护老年人晚年平安幸福。最终，听证员经讨论一致同意检察机关的意见建议。

听证会后，该院就养老机构安全监管不到位、无障碍设施安全隐患、违规经营食品等重点问题，分别向县民政、市场监管等有关部门制发公益诉讼检察建议，督促其依法履职，推动养老机构及时整改完善，切实维护老年群体合法权益。

## 携手监督共护行业健康发展

为了推动系统治理，全方位护航县域养老安全，该院针对履职中发现的养老行业治理问题，向民政、消防救援等部门公开宣告送达社会治理检察建议。收到检察建议后，民政部门联合消防救援、市场监管、属地街道等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累计关停违规养老场所4处，帮助3家养老机构重新选址后完成备案，消除各类

安全隐患64处，引导重新签订标准服务协议200余份，开展健康评估100余人次，争取415万元经费进行养老机构消防、电气设施设备升级改造，探索开展智慧消防、“双安”物联网预警系统建设。

“先前较为严重的消防安全隐患得到了大幅度整改，火灾报警系统、自动灭火系统设立起来了，灯光疏散指示标志十分醒目，室内多处明敷的电气线路也‘改头换面’，具有防火性能或防火保护措施的材质为消防安全再上一把‘锁’。”2024年10月，该院先后2次邀请“益心为公”志愿者一同跟进整改情况，确认相关安全隐患得到有效治理。

为进一步巩固专项监督成果，该院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安全普法教育、职业技能培训、消防应急演练；通过召开“检察+N”圆桌会议，助推县市场监管、行政审批等部门与民政局建立信息共享机制，实现线索互移、备案实时监管，促进养老机构规范运营；与民政局会签《关于加强养老机构安全监管与检察监督协作配合的实施意见》，建立健全养老机构安全监管长效协作配合机制；聘请11个乡镇街道22名网格员担任养老安全监管公益诉讼观察员，多点位、多方面满足老年人养老需求，有效预防养老机构涉老犯罪，消除养老机构安全隐患，切实筑牢养老行业安全防线。

“我住的这家养老院，这段时间变化好大，新修了无障碍厕所，现在住在这里，确实更安心了。”入住某养老机构的赵大爷对回访的检察官说。

今后，该院将继续高质效办好每一起涉老年人权益保护案件，特别是涉及农村和乡镇孤寡、空巢和失能老人，依法严厉打击涉老年群体的刑事案件，同时加强内外协作，通过立案监督、公益诉讼、检察建议等多种方式，助推养老服务行业综合治理，切实保障老有所养。（王沿琰 潘艳）

# 开展家庭教育指导缝合缺位的爱

“谢谢你们指导，依依（化名）再也没有出现夜不归宿的情况了，现在和我的关系也越来越亲近了，我很高兴……”2024年9月，四川省大邑县检察院检察官聆电话那头依依继母李阿姨的诉说，脸上露出了欣慰的笑容。

2022年3月6日，12岁的依依在KTV聚会时认识了16岁的小林。在小林的嘘寒问暖中，依依当下决定与小林确定恋爱关系，并发生了性关系。

“你昨晚上去哪儿了？我一直找不到你。”依依的夜不归宿引起了李阿姨的高度警觉。夜夜依支吾不肯开口，着急的李阿姨不断追问，依依才说出了实情。

了解事情的来龙去脉后，李阿姨立即选择了报警。当晚，小林被公安机关抓获归案并如实供述情况。

“虽然我是依依的继母，可我也心疼她、爱护她，出事之后我第一时间报了警，可孩子现在怨我、恨我，她说她要等小林‘出狱’，我不知道该怎么办。”2022年6月，李阿姨向前来调查的检察官哭诉道。

经调查了解到，小林父亲长期在外务工，对其疏于管教，小林母亲文化程度较低，自身缺乏法律观念，对小林更是鲜有青春期生理心理的科学引导和法律意识的培养，同时因采用打压式教育，小林十分抵触父母管束。缺乏正确家庭引导的小林因受网络不良信息影响，引发犯罪。而依依父亲亦长期在外务工，母亲离婚后断绝家庭联系，继母李阿姨因重组家庭的关系而怯于对依依管教，导致依依出现上述情况。

“近年来，这类‘恋爱’型强奸案件频发，往往与双方家庭教育缺乏或不当有关。面对这类案件，我们结合办案对双方的家庭教育、监护人监护履职情况等进行评估，以双方家庭



2024年3月，四川省成都市大邑县检察院干警来到青霞小学开展预防性侵害未成年人法治教育知识讲座。

教育情况调查为基础，注重对涉案未成年人的监护人开展家庭教育指导。此外，借助妇联、社工组织等社会力量，结合个案特点，以培养双方未成年人正确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为重点，提升家庭教育能力，改善家庭教育环境，真正实现双向保护的预期目的。”承办检察官说。

“我不是不管这孩子，可是他完全不听我们的话，现在还闯了这么大的祸！”小林的母亲告诉检察官。因小林未满18岁，且有坦白、认罪认罚、赔偿并取得被害人谅解等情节，2023年3月1日，该院对小林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依法开展针对性矫治教育。同时，该院向其父母制定家庭教育指导方案。考虑

到小林由母亲主要负责教养，检察机关重点对其母亲开展家庭教育指导。针对小林母亲管教意愿强烈，但方式不当的问题，检察机关会同社工组织为其制定青春期子女教养方法、亲子沟通技巧、情绪管理等专题课程计划，帮助其调整自身教养方式；针对小林及其父母法律意识不强的问题，检察官要求小林及其父母共同接受法治教育，增强法治意识；同时针对小林还存在沉迷网络、出入娱乐场所等不良行为，责令其接受行为矫治。

针对依依、李阿姨重组家庭的特殊情况，检察机关联合妇联组织开展多维度家庭教育指导。针对依依家庭情感支撑较弱的情况，提醒依依父亲定期联系依依，安排李阿姨与依依共同参与亲子活动，增强家庭黏性，为依依

建立良好家庭情感支持。妇联指派心理咨询师帮助依依科学了解青春期生理心理知识，提升自我保护意识，避免因懵懂无知再次受到侵害。在检察机关与妇联的帮助下，李阿姨与依依解开了心结，建立相互信任关系，同时依依父亲和李阿姨也认识到了自己的问题，愿意加强沟通学习，帮依依健康成长。

“对于未成年人性侵害案件，检察机关应当全面梳理此类案件背后的共性问题，找准痛点，对症下药，以‘一般预防+社会治理’的方式，从根源上杜绝此类事件的发生。”承办检察官说。

2024年8月12日，该院联合教育、妇联等部门共建家庭教育指导长效机制，截至目前，对一般群体、重点群体和涉案群体分级分类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制发督促监护令10件。同时，该院牵头推进法治副校长工作，联合公安、法院、教育等部门联合研发专题课程，开展家长课堂、法治进校园、法治进乡村等活动，覆盖11个乡镇（街道）和37所学校，受众3万余人。

此外，为了解决案件暴露出的未成年人安全风险隐患，该院以法律监督助推社会治理，通过向有关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有关部门对涉案KTV进行行政处罚。有关部门对辖区20家KTV、网吧开展走访调查，对3家KTV违规接待未成年人行为予以处罚，避免未成年人遭受侵害。

未成年人是祖国的未来、民族的希望。推动全社会形成全面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需要强大的合力，照亮未成年人成长路上“隐秘的角落”，既是民之所愿，也是检察机关孜孜不倦的追求。下一步，该院将继续贯彻落实未成年人保护机制，凝聚社会力量，共同为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撑起法治保护网。（王兴梅 寇程）

# 这个货运App有猫腻！

## 依托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依法打击新型诈骗犯罪

自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护企”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四川省大邑县检察院坚持“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基本价值追求，创新工作模式，延伸工作触角，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以检察之力护航县域经济发展。

“感谢检察官的建议和帮助，让我们这个‘老式重型机器’企业也走上了数字化管理的新路子。目前我们已实现仓库数字化管理。相信在智能化数字管控系统下，我们能更好地‘看住’自家的货物。”近日，企业负责人向前来回访的检察官说。

某冶金厂始建于1958年，该厂主营业务为短流程炼钢，专业性、技术性强，且长期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曾获得多个国家级、省级称号。但近年来部分重要岗位由家族成员担任，内部监管缺失，防骗意识薄弱等问题较为突出。

2023年12月，该冶金厂向公安机关报案，称其通过某货运App发布的一笔目的地为四川巴中的货运订单出现异常。侦查人员立即通报并邀请该院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派员赴检察院依法介入引导侦查。

为何这笔货物被销售到另一家公司？为何“收款人”是与冶金厂毫无联系的邓某？为何这笔订单所涉货款在天津市被取出？为何接单司机与货运司机并非同一人……重重疑点在检察官梳理关键信息后拨云见日——该案可能存在网络诈骗犯罪线索。

2023年12月29日，大邑县公安局以涉嫌诈骗罪对犯罪嫌疑人邓某立案侦查。邓某作案后供认，自己在网络上看到“招募银行卡”的信息，心想有利可图，便将自己的银行卡“借”出。货款资金到位后，邓某便将资金交给“招募人员”。

谁又是幕后的“招募人员”？原来，跨境电诈分子A从肖某（另案处理）

处购买某货运App账号后，伪装成货运司机，接下该冶金厂货运订单。之后，A再以货主身份发布该笔订单，诱骗司机陈某接单。接到订单后，陈某按照A的要求，将冶金厂的订单运输并转送至其他公司，要求买家将货款打到邓某提供的银行卡内，随后，A便“坐收渔翁之利”，等待邓某将货款转到自己银行卡内。

“我们是按照平台规则下的单，怎么就货物货款两头空了？这一单的损失先不说，后面的单子我们该怎么办？”冶金厂负责人对前来调查的检察官说。

为了尽快解决冶金厂的难题，检察机关依托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全面调取该货运平台数据和货款支付记录等，查实肖某长期非法收购、倒卖网络账号信息的犯罪事实。同时，查实购买该笔货物的公司系正常经营行为，督促邓某将收取的10余万元全部退赔买方公司并取得谅解，同时督促侦查机关将扣押的涉案钢材返还冶金厂，维护两家企业合法权益。

为避免类似损害企业合法权益的案件再次发生，该院运用大数据思维开展类案分析，利用数字赋能开展跨部门、跨区域协作，目前正会同侦查机关和该货运平台注册地检察机关开展跨区域协作，推动共建法治化营商环境。

为进一步增强企业防骗意识，检察官结合办案办理情况，及时为冶金厂员工进行“以案说法”普法活动，并引导该厂建立销售产品智能化数字管控系统，实现“装车—运输—卸货”全流程数字化监管，提升抵御外部风险能力。

下一步，该院将继续聚焦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这一目标，立足企业多元化司法需求，加大对涉企犯罪的打击力度，提升法治服务精准度，切实维护企业合法权益，释放“检察护企”最大效能。（肖玲）



2024年3月，四川省大邑县检察院开展“3·15”普法宣传活动。

# 刘良：转业不转志 军心耀检徽

“刘队，我听说你通过了国家司法考试，可以给我们提供点儿考试技巧吗？”一大早，四川省大邑县检察院法警队办公室门口站着两名年轻干警，他们用期待的眼神看着法警队长刘良，希望从他这儿取得“真经”。“哪儿有什么技巧，就是踏踏实实看书，多做题……”刘良对同事的提问面露羞涩。今年48岁的他，身着法警制服，每时每刻都精神抖擞。“我还要去传唤嫌疑人，你们加油复

习。”话音刚落，刘良便朝着办案工作区走去。

踏实勤勉、乐于奉献、克己奉公……这些词用在刘良身上再合适不过。作为一名军转干部，他曾在部队服役10年。1999年，根据组织安排，他转业到大邑县检察院成为一名司法警察。在职期间，刘良多次被评为“先进个人”和“优秀共产党员”。尽管脱下军装，工作性质变了，但刻在骨子里的军人品质依旧没有变。在刘良身上

始终有一颗永远冲锋在前的心——甘于奉献，遇事从不退缩。

2019年8月，大邑县西岭镇突发山洪，数千名游客和当地居民滞留灾区。“我是党员，我先上！”刘良主动请缨，第一时间赶到灾区，抢险救灾。

来到灾区，刘良和同事发现，滞留群众都朝着疏散口拥挤，情况十分危险，稍有不慎便会掉进脚下的山洪。

“大家不要挤！排好队！有人在疏散口接应你们，这样乱推乱挤大家

都走不了！”刘良洪亮的声音瞬间让躁动的人群安静了下来。

经过一天一夜的奋战，所有滞留的群众均转移完毕。刘良回到家稍作休整，第二天又精神抖擞地出现在办公室，昨天的忙碌似乎已经烟消云散。

日复一日，刘良用行动诠释着一行要一行的职业精神，无论从事什么工作，他都带着这份热情，全身心投入到工作岗位中，在自己的职业生涯中干出样来。（杜文溢 赵映霞）